**嘉義縣梅山鄉瑞峰國民小學112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畫**

112年08月28日課程發展委員會議通過

壹、依據：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中學與國民小學實施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參考原則。

二、嘉義縣國民中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畫。

貳、目的

一、鼓勵校長和教師運用公開授課方式，相互觀課學習教學經驗、教材教法、教具製作、視聽媒體運用、資訊融入教學，建立專業發展共識，促進教師合作成長。

二、藉以切磋教學方法，精進教學專業能力、觀課班級經營，有效輔導學生生活；增進教學技能，提升學生學習成效，達到教學目標。

參、實施對象：本校全體教師（含校長）、代課（理）教師等。

肆、實施內容：

一、每學年度校長及每一位教師不限領域，至少須進行一場公開授課，科目依其任教或專長科目為原則。於第二學期2月28日(預定)前確認後提交教務處，並公告於學校網站。

二、教學觀察者安排無課時間進行教學觀課活動，於觀課日前三天內，向所觀察班級授課校長及教師索取「觀課會談表」(附錄-3)，並主動了解班級學生學習狀況；入班觀察並填寫「公開授課觀課紀錄表」（附錄-4）。

三、每次公開授課以正常化為原則，教學觀課時間以每節40分鐘為一單元。

四、每場次授課校長及教師主動邀請至少1名本校教師參與觀課，教學觀課結束，於一週內進行回饋分享並完成「授課自評表」（附錄-6）。會後由教務處整理成冊。

伍、實施方式

一、安排公開授課：教務處每學年排定公開授課辦理時間規劃表（附錄-1）。

二、設計教學活動：演示者針對教學內容進行設計（附錄-2），於教學觀摩三日前提供同儕觀課教師參閱。

三、進行教學觀察：同儕夥伴依教務處排定時間入班進行教學觀察，觀察過程中，至少拍二張數位照片（附錄-5），並填寫「公開授課觀課紀錄表」（附錄-4），並將附錄-4、附錄-5交回給教學者。

四、教學省思自評表：教學結束，教學者依據同儕回饋內容進行分享、省思，並將省思所得紀錄於「授課自評表」（附錄-6）。

五、教學者或觀課者請將上述表單（附錄-2、3、4、5、6）送至教務處彙整。

六、教務處收齊「觀察會談紀錄表」、｢活動照片」及「自評表」後，複印乙份，併「公開授課觀課紀錄表」呈校長核定後存教務處備查；原始文件交還教學者自行 收存於教學檔案。

陸、本辨法經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錄1：嘉義縣梅山鄉瑞峰國小112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活動-辦理時間規劃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項次 | 授課者 | 授課班級 | 科目 | 時間/節次 | 參與觀課者(人) | 備註 |
| 1 | 陳月珍 | 五甲 | 動畫 製作 | 4/1(一) 第6節 | 本校空堂老師 | 校長 |
| 2 | 黃信誠 | 一二甲 | 健康 | 4/19(五) 第2節 | 李冠興主任(、其他空堂老師) | 教導主任 |
| 3 | 李冠興 | 六甲 | 音樂 | 5/23(四) 第3節 | 黃信誠主任(、其他空堂老師) | 總務主任 |
| 4 | 葉良雪 | 四甲 | 英語 | 5/16 (四) 第4節 | 蔡効謙老師(、其他空堂老師) | 教務組長 |
| 5 | 江豐錦 | 三四甲 | 體育 | 4/10(三) 第2節 | 李冠興主任(、其他空堂老師) | 訓導組長 |
| 6 | 謝沛螢 | 一甲 | 數學 | 5/14(二) 第1節 | 林佳莉老師(、其他空堂老師) | 一甲導師 |
| 7 | 林佳莉 | 二甲 | 數學 | 5/17(五) 第3節 | 謝沛螢老師(、其他空堂老師) | 二甲導師 |
| 8 | 張育瑄 | 三甲 | 數學 | 5/14(二) 第2節 | 劉庭妤老師(、其他空堂老師) | 三甲導師 |
| 9 | 蔡効謙 | 四甲 | 數學 | 5/15(三) 第1節 | 葉良雪老師(、其他空堂老師) | 四甲導師 |
| 10 | 張國良 | 五甲 | 數學 | 5/17(四) 第4節 | 蕭竹雅老師(、其他空堂老師) | 五甲導師 |
| 11 | 蕭竹雅 | 六甲 | 數學 | 5/18(五) 第4節 | 張國良老師(、其他空堂老師) | 六甲導師 |
| 12 | 劉庭妤 | 三甲 | 英語 | 5/20(一) 第4節 | 張育瑄老師(、其他空堂老師) | 科任教師 |
| 備註：  一、請各位老師自行選填一週次公開授課者，每位老師1場教學，1場觀摩他人。  二、教學者要交【附錄-2】觀察會談表（電子檔）、【附錄-5】授課自評表。  三、觀課者要交【附錄-3】活動照片、【附錄-4】公開授課觀課紀錄表。  四、以上資料請於觀課完成後一週，回傳電子檔給教務組長。 | | | | | | |